



東北大學

未来技术学院
SCHOOL OF FUTURE TECHNOLOGIES

[首页](#)

[学院简介](#)

[人才培养](#)

[导师队伍](#)

[科学研究](#)

[产教融合](#)

[国际合作](#)

[党建工作](#)

当前位置：[首页](#) [通知公告](#)

未来技术学院2024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发布者：李诺 发布时间：2025-07-02 浏览次数： 2061

根据《东北大学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东大教字〔2017〕46号）、《〈东北大学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的补充规定》（东大教字〔2018〕39号）、《关于2024-2025学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东大教字〔2025〕20号）和等文件精神要求，特制定未来技术学院2024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基本条件

（一）非定向培养全日制在籍本科生。

- (二)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任何违纪违法记录。
- (三) 符合相关专业学习的身体要求。
- (四) 转专业时无不及格课程。

二、工作原则

- (一)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工作程序，确保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
- (二) 定向企业学生、预科转正入学学生、内地新疆西藏班等三类学生属于定向培养学生，按照国家规定不允许转专业。
- (三) 艺术类、体育类、普通类三者之间不允许跨类别转专业。
- (四) 不接受文史类（哲学、教育学、文学、法学）专业的转入申请。

三、组织机构

- (一) 未来技术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丁进良、贾同

成员：周博文、贾子熙、姜铭奎、杨丽娜

- (二) 未来技术学院转专业工作考核小组

组长：周博文

副组长：姜铭奎

成员：李诺、张孟新

四、转出/转入计划

专业名称	专业总人	转出计划人数	转出计划比例	转入计划人数	转入计划比例
------	------	--------	--------	--------	--------

	数	学业优秀类	学科专长类	学业困难类		学业优秀类	学科专长类	
人工智能（未来技术学院）	60	4	2	不限制	10%	4	2	10%

在实际申请学科专长类学生数少于转入计划的情况下，学院可将学科专长类转入计划数用于接收申请学业优秀类转入的学生。

五、转出工作机制

（一）申请转出的学业优秀类学生，在本专业内按照学分绩点排序，总平均学分绩点位于本专业前20%，人数不超过规定的学业优秀类计划转出数。

（二）申请转出的学科专长类学生，按照不同类别学科专长成果累计得分排序，在学科专长成果累计总分相同的情况下，《高等数学》成绩高者排序在前，若分数还相同，则按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排序。人数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学科专长类转出计划人数。具体入下：

1.学术论文类。大学期间，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的转入专业相关学术论文，论文发表时间以稿件录用通知以及交付版面费收据日期为准。

论文级别	每项得分
一级杂志(SCI收录源杂志)	3
二级杂志(EI收录源杂志)	2

2.科技发明类。大学期间，以第一负责人身份获得专利授权，获得专利时间以专利授权通知书日期为准。

专利类型	每项得分
发明专利	2
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	1

3.实践创新类。大学期间，单独或者以团队第一负责人的身份在五星级以上竞赛中获得奖励，竞赛星级分类参照《东北大学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管理办法》（东大学创字〔2023〕3号）执行。

竞赛级别	竞赛奖项	每项得分
七星、六星	特等奖	5
	一等奖	4
	二等奖	3
五星	特等奖	3
	一等奖	2
	二等奖	1

六、转入工作机制

（一）转入条件

1.学业优秀类：

学分绩点排序位列所在专业（或大类专业）前5%的大一学生，大类专业以大类排序为准，排名不顺延。

2.学科专长类：

除符合转专业申报条件外，还要求学分绩点排序位列所在专业的前30%，大类专业以大类排序为准，学科专长成果累计总分不低于2分，其中学科专长类成果应与申请转入的专业相关或相近。

学科专长成果由学术论文类、科技发明类、实践创新类及英语优秀类组成，学术论文类、科技发明类和实践创新类的计分方式参照转出工作机制中学科专长成果得分的计算方法，英语优秀类的计分方法参照下表。如果学生有多个托福、雅思成绩，以最高得分计。

考试类别	英语成绩	得分
托福考试	100分以上（含100分）	3
	90分~99分	2
	80分~89分	1
雅思考试	8.0分以上（含8.0分）	3
	7.5分~8.0分	2
	6.5分~7.0分	1

3.学业困难类：

学院不接收学业困难类学生。

（二）考核方式和程序

- 1.申请转入的学生，按照学校及学院公布的要求进行思想品质、学业成绩等方面的审查。
- 2.转专业工作中，学生申请和转出转入院系审核等环节全部在教务系统线上进行。学院只接收第一志愿为未来技术学院专业的学生申请。
- 3.学院将对申请转入学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进行专项考核，未通过专项考核的学生不予录取；
- 4.对于数学类专业学生，培养方案中不要求修读《高等数学》课程的，以《数学分析》成绩代替《高等数学》成绩。

(三)录取规则

学业优秀类：通过资格审查及面试的学生，按照两个学期《高等数学》总成绩占80%，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成绩占20%的规则计算总成绩，总成绩由高到底依次录取，在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成绩高者排序在前。

学科专长类：通过资格审查及专项考核的学生，按照学科专长成果累计总分排序，在学科专长成果累计总分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综合素质和能力评价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七、其他说明

- （一）转入我院的学生，须补修转入专业所有专业相关必修；
- （二）学院不接收任何类型的学籍异动学生转入。
- （三）转专业工作中使用的所有绩点排名，应为原大类排名，已完成分流的专业，按专业进行排名。
- （四）学生须妥善保管好个人一网通办的账号和密码，不得告知他人或交由他人代为填报志愿，因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导致的不良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盗用他人账号和密码篡改他人填报志愿等行为一经查实，学校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八、工作进度安排

完成日期	工作内容和要求
2025年7月28日24时前	教师按时登录课程成绩。
2025年7月31日9时	学院公示2024级学生总平均学分绩点及排名
2025年7月31日10时—17时	转专业学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教务系统进行线上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以教务系统时间为准，报名结果以系统提交结果为准。学生请妥善保存一网通办账号密码，保存最终填报志愿结果截图以备查。
2025年8月1日8时—14时	学院完成线上转出资格审核，并在系统导入申请学生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排名比例。

2025年8月1日14时— 8月5日17时	学院完成转入考核、拟接收学生名单公示及拟转入学生分班等工作。
2025年8月6日12时前	学院填写《学院关于2024—2025学年本科生转专业录取情况汇总表》上报教务处。
2025年8月7日	学校公示拟转专业名单。

未来技术学院

2025年4月21日